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L4113031303000006)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卧龙区

一、招标条件

本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0 万元; 私有资金 0 万元; 境外资金 0 万元; 自筹资金 6.75 万元; 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 其他资金 0, 招标人为南阳豫资海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 经营权费用综合考虑在场地租金中, 不再单独收费(其中租赁仓库面积不少于 5000 平方米, 每平方米每月不低于 13.5 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第 1 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第 1 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1.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公司财务报表)。
- 1.3、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法免税企业, 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1.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格式自拟)。
- 1.6、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公管办[2020]22 号)), 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 信用报告应通过“信

用中国”网站(([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支持合同融资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应与投标文件中的对应信息一致，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08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02 日 08 时 29 分

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自行登录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 (*.nyzf 格式) 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项目概况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卧龙区）》（<http://ggzyjy.nanyang.gov.cn/WLQWeb/>）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月2日8:30(北京时间，下同)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L4113031303000006
- 2、项目名称：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采购预算：经营权费用综合考虑在场地租金中，不再单独收费（其中租赁仓库面积不少于5000平方米，每平方米每月不低于13.5元）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名称 预算（元） 招标控制价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 经营权费用综合考虑在场地租金中，不再单独收费（其中租赁仓库面积不少于5000平方米，每平方米每月不低于13.5元） 经营权费用综合考虑在场地租金中，不再单独收费（其中租赁仓库面积不少于5000平方米，每平方米每月不低于13.5元） 否

- 5.1、采购内容：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一期启动区基础配套经营权出让。
- 5.2、服务期限：3年（其中基础保障服务平台建设周期2年），服务期内合同每年一签，考核达到采购人要求的，同等条件下，中标人有优先续约权，服务期满后达到采购人考核要求签订下一年合同（合同期限为一年）。
- 5.3、服务要求：1.承包方租用指定仓库为园区一期启动区提供货物装卸搬运、设备租赁等基础保障服务，造市、县、乡、村共享配送平台，实现高效率最后一公里配送；2、将服务收费系统中现金流大的项目流水并入园区结算系统；
- 5.4、服务质量：根据考核标准，入驻企业认可度，服务覆盖率，目标实现率等达到采购人要求。

5.5、服务地点：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一期启动区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1.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公司财务报表)。
- 1.3、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1.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 1.6、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公管办〔2020〕22 号))，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支持合同融资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 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3、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3.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应与投标文件中的对应信息一致，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08：00 分至 2024 年 1 月 2 日 08：30 分(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卧龙区）》

(<http://ggzyjy.nanyang.gov.cn/WLQWeb/>)

3. 方式：潜在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自行登录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四、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 月 02 日 8 时 30 分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无需到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 月 02 日 8 时 30 分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无需到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2、办理 CA 数字证书

2.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 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 责任自负。

诚信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并对外网公示。

2.2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凭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2.3 投标保证金缴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现金、转账、电子投标保函、保证金免缴、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任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①现金

以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的，退还保证金本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②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缴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缴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③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④保证金免缴

1.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之日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结果为 AAA 级的企业在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其他操作，系统直接认定。

2. 在省级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中被评为最高等级的投标单位，免缴投标保证金。

3. 在省级及省级以上信用网站出具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中无失信记录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

4. 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下、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下、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⑤保证金减半缴纳

1.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下一年度信用评价结果公告日之前，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其他操作，系统直接认定。

2. 对在省级及省级以上信用网站出具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中无失信记录的投标单位，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

⑥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管办〔2021〕2 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豫资海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罗冢村村委会院内 1 号

联系人：李宇翔

联系方式：130146336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丰泉小 5 幢楼 2 单元 302 室

联系人：许宁

联系电话：17537771862

3. 监督机构：南阳市卧龙区交通运输局

地 址：南阳市车站北路 129 号

电 话：1383779081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市卧龙区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豫资海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王村乡罗冢村村委会院内 1 号

联 系 人：李宇翔

电 话：13014633672

电子邮件：13014633672@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汉冶东路华鑫苑 22 号楼

联 系 人：许宁

电 话：17537771862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